

韩麻营镇人民政府
关于 2025 年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项目
经营主体公示

根据《隆化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隆化县 2025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推农业产业发展扶持政策（试行）的通知〉》（隆政发〔2025〕1 号）及《隆化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〈2025 年隆化县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隆农字〔2025〕23 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镇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实际情况，经建设经营主体申报，村推荐、镇遴选、审核后，现将 2025 年拟建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项目经营主体予以公示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2025 年隆化县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项目。

二、建设经营主体名称：

隆化县文民种养殖专业合作社

三、项目资金总额及来源：全县奖补资金总额 200 万元，资金来源于 2025 年度衔接资金。

四、建设任务：支持新建设机械冷藏库、气调库。具体设施建设类型和建设规模由实施主体根据实际需求自主选择。

五、补助标准：按照“自愿申报、自主建设、以奖代补、先建后补”的原则，采取“定额补助、规定上限”的方式。验收合格后，奖补标准按照库体内净面积不高于 500 元/平方米给予奖补，单户奖补金额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。

六、项目实施期限：2025年5月-2025年10月

七、公示时间：自2025年6月12日-6月21日。

公示期间，如对上述立项项目有异议，请与韩麻营镇政府联系。

联系人：张鹏飞

联系电话：13315894011

